

九、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香料中药材国际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国际联络办事处与香料交易中心一体化办公场所室内硬装工程项目（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国际联络办事处与香料交易中心一体化办公场所室内硬装工程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金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95人，营业收入为13453.54万元，资产总额为9054.89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金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6日

备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